

惠州市 国土资源局 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

关于对 ZK2020TJ0114 号《规划设计条件 告知书》有效性审核情况的说明

经核查该地块所在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《惠州仲恺高新区357创新产业带东升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(2019年5月5日批复,惠府函〔2019〕85号),该地块规划指标目前未发生改变,现同意将 ZK2020TJ0114 号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的有效期延长至 2022 年 11 月 12 日,其他未明确事应按照新的政策、规定等的要求执行。

该说明应与 ZK2020TJ0114 号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同时使用。

仲恺高新区国土资源局

2022 年 4 月 22 日
